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黃浩展

電話：(04)37061071

電子信箱：e-22c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5405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09030000E_1155405223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委請國立羅東高級中學辦理「115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戶外教育課程優質化計畫成果發表暨山野、食農教育課程設計與安全管理實務工作坊」，請貴校踴躍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鼓勵學校實施山野型態戶外教育，及強化教師課程規劃之創新與執行力，並加強安全管理專業能力，符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，特舉辦本次工作坊，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10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進修推廣學院2樓213會議室（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旨揭計畫115年度獲補助學校，由校長、業務承辦主任、組長或教師參加，每校1至2人為原則。

教務處 收文:115/10/05



1150006870

有附件

- 2、未辦理旨揭計畫之學校，由學校推薦1人代表參加。
- 二、請貴校於115年10月12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），課程代碼：5755772；如非具教師資格身分者，請直接電洽委辦團隊邱小姐。
- 三、報名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委辦團隊承辦人邱小姐（電話：03-9567645#352；電子郵件：t1022@ldsh.ilc.edu.tw）。
- 四、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，往返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報支。
- 五、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(戶外教育團隊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